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16版)

(一)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流动性强,具备较强的抗风险能力。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募集资金到位,非流动资产总额将逐步增加,总资产规模也将随之增长,但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同时,未来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增长,公司流动资金将会有一定增长。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资本结构更加稳健,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加,所有者权益也将进一步增加。

(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信息化进程的不断加速,在行业发展前景良好的外部环境下,基于本公司已形成的在软件服务行业的优势,并结合募集资金的运用,公司经营规模和整体实力将再上一个新台阶。从盈利能力来看,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在现有经营规模基础上将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能力,促进公司营业收入进一步增长,对公司盈利能力起到重要促进作用。

(三)股利分配政策
1.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弥补上一年的亏损;

(2) 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支付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在分配股利时所依据的税后利润分配利润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的累计税后利润分配利润确定。

2.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1) 2016年5月9日,中科软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81,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76,320,000.00元。

(2) 2017年5月9日,中科软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81,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14,480,000.00元。

(3) 2018年4月17日,中科软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81,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5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33,560,000.00元。

(4) 2019年3月12日,中科软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52,640,000.00元。

3.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召开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本条规定处理。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提议,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

4. 本次发行后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于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截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产生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 发行人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拥有23家控股子公司,14家参股公司和1家合伙企业的份额。各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

1、控股子公司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主营业务,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主营业务,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注:公司参股东方大地(武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规模及投资项目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A股发行上市方案。根据该方案,公司拟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4,2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低于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需求及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与主承销商通过市场化询价或者按照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募集资金总量将根据每股发行价格乘以发行股数确定。

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的项目及相关备案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项目备案部门, 备案文件

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实施主体均由公司实施。

(二) 募集资金的安排
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有不足,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完成项目投资,募集资金将以上述项目如有剩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在保险、公共卫生等相关行业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同时对于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及运维服务系统研发符合行业应用软件主流技术发展趋势。

作为金融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险行业在过去几年取得了长足发展,为国民经济的稳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作出了贡献。据中国保监会统计,中国保险业保费收入由2000年1,596亿元提高至2018年38,016.62亿元,增幅达2,381%,年复合增长率达19.26%。然而,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与成熟,保险信息化尚不能完全跟上行业快速发展的脚步,提升保险行业的信息化水平,将极大推动整个行业的发展。

随着新医改政策的逐步落实,国内医疗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将获得进一步的增长机会。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为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对于行业应用软件来说,数据资源的合理获取和运用至关重要。行业应用软件在底层特别强调业务数据,运营业务数据是核心竞争力的标志之一。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的建设内容可以支撑跨数据库应用,对非结构化海量数据进行资源管理,实现数据资源信息共享,是对国内主流技术发展方向的呼应。

第五节 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 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开放程度较高,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来自国内、外同行业企业的竞争愈发激烈。公司在保险信息化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软通动力控股有限公司、IBM(国际商业机器公司)和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在政务信息化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软国际有限公司等;在医疗卫生信息化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和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竞争对手多为国内外大型上市公司,整体规模和综合实力较高。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发展壮大,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随着互联网技术不断发展,用户对软件与信息服务业的需求不断增长,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存在潜在竞争者参与行业竞争的可能性,可能面临与新进入竞争者进行竞争的风险,导致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竞争力下降。

(二)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进一步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节能环保、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更广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国家出台的一系列利好政策,从投融资体制、税收、产业技术、软件出口、收入分配、人才引进与培养、知识产权保护、行业组织与管理等多方面为软件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扶持,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中国软件企业近年来的发展与国家的产业政策扶持息息相关,一旦国家未来对软件企业的产业政策发生调整,将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业务风险

1. 技术更新与产品开发风险
技术方面,软件行业的发展趋势要求软件开发企业积极研发创新,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具体体现为:(1)软件体系结构逐渐从封闭式软件结构向SOA(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转变;(2)软件开发管理从已由传统的瀑布式开发方式向敏捷式、迭代式开发方式转变;(3)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产业模式不断涌现,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平台即服务(PaaS)、软件即服务(SaaS)逐渐成为软件技术的主流应用方式;(4)软件产品化的趋势使得系统软件、数据库、中间件和应用软件融合程度日渐增加。

此外,保险、公共卫生等行业持续发展,客户对于信息化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需要软件开发企业能够更好地适应复杂化、前向化的客户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28,950.18万元、36,918.79万元、43,951.67万元和26,053.43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7.41%、8.57%、9.06%和11.05%。但若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或在技术开发和软件开发的过程中产生产品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声誉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从而面临技术更新与产品开发的风险。

2. 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作为国家计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在长期的研发和实践中,掌握了财险、寿险和公共医疗卫生等领域核心的软件开发技术、软件设计思想,并成功实现多种技术在一个系统中的综合应用。截至目前,公司拥有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97项,可以为用户提供多行业应用软件、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相

关服务的综合型软件。虽然公司在劳动合同中设置了保密条款,约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保密。但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被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掌握,将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进而对公司竞争优势的可持续性造成不利影响。

3. 规模扩张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发展迅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9.08亿元、43.08亿元、48.50亿元和23.57亿元,公司管理层针对公司快速发展的形势形成了与之相适应的管理模式。本次发行之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资本金实力显著提升,需要公司从资源储备、市场开拓、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人才引进、部门协作及企业文化营造等各方面提升管理水平,对公司管理层的素质和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若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不善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具体的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及时完善,将有可能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4. 项目管理的风险

对于保险、公共医疗卫生及政务等领域的客户,其各种信息应用系统的开发和实施,是一项复杂的项目管理活动,要求有明确的分阶段分、并由专职的项目经理和专业的团队来完成。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开展项目规划,组织适当的项目团队进行上述开发和实施活动,将面临项目失败的风险。另外,公司会对部分非核心开发业务,技术含量低且需要大量人工成本的业务,非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的外地项目等进行服务采购。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做好服务采购的质量监控和成本控制,将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5. 人力资源风险

行业应用软件行业对人才的综合能力要求较高,一方面要求技术人员能够掌握大量先进技术和熟练运用技术工具实现系统的搭建与运行;另一方面,技术人员还需要对服务客户的业务流程、组织结构、管理模式等有清晰的了解和认识,能准确理解和把握客户需求,从而有针对性地进行产品设计、开发与实施。目前,能够兼具技术能力与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依然紧缺。随着国内互联网企业的发展及国外软件企业进入我国,国内软件行业高端人才的竞争愈发激烈。

一般而言,正常的人员流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导致公司研发能力和管理能力的下降,核心技术的泄露和管理效率的降低,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结束后,随着公司业务业务的进一步快速发展,公司对优秀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倘若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发展所需的人才或者不能有效消化高素质人员的较高人力成本,将会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6. 对保险行业依赖及盈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保险行业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5.42%、41.10%、46.98%和50.82%,保险行业的发展状况和景气程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对保险行业信息化发展存在一定依赖性,上述依赖可能导致公司的销售规模和盈利短期内发生波动,影响盈利的稳定性。因此公司存在对保险行业依赖及盈利波动的风险。

7. 宏观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政府、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对上述三类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8.76%、73.54%、71.84%和69.77%。宏观调控尤其是财政政策调控对于政府客户财政预算以及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信息化建设投入预算有着重大的影响,若未来宏观政策趋于紧缩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地方财政实力减弱,财政资金不足或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缩减信息化建设投入预算,有可能出现投资规模缩减、建设进度延缓或回款效率下降等不利情况,从而对公司业务的拓展和项目款项的回收,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四) 财务风险

1. 人力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是知识密集型产业,对人才有着较大的需求。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数量分别为11,505人、13,080人、15,381人和15,788人。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26.31%、33.56%、38.42%和53.48%,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整体经济水平的提高和劳动力素质的普遍提升,单位人力成本上涨已经成为必然的趋势。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控制人力成本,提高主营业务收入,则公司存在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2.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账面价值分别为92,374.63万元、118,533.10万元、101,548.09万元和167,866.07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18%、32.01%、25.37%和47.29%,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64%、27.52%、20.94%和71.21%。

目前公司客户以保险公司、政府部门及大中型企业为主,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能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将面临坏账风险。

3. 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保险、政务及公共医疗卫生等领域,此类客户信息采取购具有较为规范的采购机制和采购流程,按预算决算体制执行,项目验收和结款一般集中在第四季度,公司的收入呈现季节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按季度汇总营业收入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金额, 占比,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公司销售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及其引致的公司净利润、经营性活动净现金流在全年不均匀的分布,将对公司资产流动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鉴于上述季节性波动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不宜以公司某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简单推算公司全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税收优惠和公司享受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软件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金额, 占比,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 所得税加计扣除优惠金额=所得税减免金额\*25%;其他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根据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数据进行列示,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纳税申报表计算所得。

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595.75万元、357.51万元、354.30万元和308.45万元。具体政府补助明细参见招股意向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满足税收优惠条件,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或者政府补助政策发生较大变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 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财险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寿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和行业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若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不力、项目不能按计划开工或完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情况,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调整、行业技术创新等,都有可能影响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风险。

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会随之增加,将导致相关折旧摊销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释放及经济效益提升需要一定的时间,在项目建成投产的初期,新增的折旧摊销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 股权分散的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软件所持持股比例为26.0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上市后,控股股东软件所持持股比例将下降至23.45%。公司股权结构相对分散,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下降可能会导致其对公司的控制力减弱,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可能会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带来一定影响。

(七)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别为29.82%、0.84元/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股份总额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资投入到产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重大合同

本节重大合同指的是公司目前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重大合同包括: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及授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对方单位, 签订日期

2、销售合同

(1) 软件产品销售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对方单位, 签订日期

(2) 软件开发及服务业务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对方单位, 签订日期

(3) 系统集成及服务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对方单位, 签订日期

3、房屋租赁合同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对方单位, 签订日期

4、其他重要合同

2017年12月18日,公司与中泰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约定公司聘请中泰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中泰证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保荐工作期间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和持续督导。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三) 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1. 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在下列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

(1) 北京瑞喃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公司机房建设合同纠纷
2019年6月18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京民终5253号《民事判决书》,相关判决为终审判决。

(2) 公司诉北京瑞喃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弱电系统合同纠纷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之日,本案尚未作出判决。

(3) 佳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诉北京分公司诉公司买卖合同合同纠纷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之日,案件仍在审理中。在上述案件值查过程中,未发现中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法违规嫌疑。

(4) 灵武市公安局诉发行人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8年11月1日,灵武市人民法院作出(2018)宁0181民初4204号《民事调解书》,截至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双方尚未完成《民事调解书》约定的相关协议事项。

(5) 公司诉北京索克赛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纠纷
海淀法院已于2019年7月向索克赛斯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及仲裁。

2. 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的控股股东、软件所作作为一方当事人涉及的标的金额超过50万元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如下:

(1) 中软软件集团有限公司诉软件所出资纠纷(最高法院于2018年1月4日作出终审判决);

(2) 四川华宏实业有限公司诉成都中科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中软软件集团有限公司、软件所借款合同纠纷(已有终审判决,尚未执行完毕)。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海国投作为持有公司5%以上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涉及标的金额50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Table with columns: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二、本次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 (一)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2019年8月22日
(二) 网下询价推介公告日期:2019年8月27日
(三) 网上申购及缴款日期:2019年8月28日、2019年8月30日
(四) 网上申购及缴款日期:2019年8月28日、2019年8月30日
(五) 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 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 公司章程(草案);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承销期内,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三、文件查阅地址

1. 发行人: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新科祥园甲6号

联系人:蔡宏

电话:010-82532338

2.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大厦A座5层

联系人:陈琳、孙参政、崔小莺、马睿、范亚娟、仓勇、姜岳、王晓艳、米维卿、周康、尹澎华、王美芹、郑文龙、吴博楠

电话:010-59013862